

##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牛文文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6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6年4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4、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牛文文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中“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部分。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董事会认为《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2025年度独立性自查报告》，撰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5、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6、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任职情况，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为充分调动董事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对公司董事 2026 年的薪酬和津贴方案进行确认：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管理职务者，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或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未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不予发放薪酬或津贴。公司独立董事每位津贴为人民币 8 万元/年。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因此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回避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7、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的情况，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为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并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的薪酬方案和公司 2025 年度向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中关于薪酬部分的相关信息。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将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发放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按照对标行业、匹配市场和地区的基本原则确定具体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牛文文、刘义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8、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鉴于 2025 年末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综合考虑公司当前业务发展情况，及后续日常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建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董事会决定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有关对审计机构的费用事宜，提请股东会授权总经理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46,497,515.86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67,379,464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开展情况下，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不超过 1 亿元（含）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资金在上述额度本金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本次现金管理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

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产品范围包括不限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稳健型投资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不断健全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议或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的证明文件；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创业黑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